

#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第454次局務會議

時間：111年2月10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

地點：廢棄物處理與災害應變中心

主席：劉銘龍局長

紀錄：洪郁婷

出席：

盧世昌	陳沼舟	楊維修
蘇芳慧	梁金龍	陳建良
黃莉琳	顏伶珍	邱一流
梁宏郎	洪明宏	吳文園
周立安	范姜仁茂(公出)	楊梅華
彭富科	黃寬助	李旻壕(姜佳伶代)
林鈺惠	簡育本	胡酉莉(陳思蓉代)
魏梅枰	周立安	劉燕慧
劉淑婉	黃伯家	郭國鑫
連鴻哲	吳文宏	林志仁
翁浩然	蔡仲益	楊周謀
羅朝根	鄭吉良	楊御助
陳玉成(吳錦振代)	黃易立	胡精明
何姿慧	陳麗娥	王開武
唐振雄	鄭吉良	陳浩彰
吳鎮豪	蕭永祺	陳龍昆(劉一忠代)
卓昕岑	徐立豪	陳弘儒
陳麗華	楊立如	

## 一、主席轉達市政會議有關事項暨局長指示事項：

- (一)今(111)年因適逢選舉年，市議會會期提前，本局各科室整體作業步調也應跟上進度，認真是一種文化，該做的事情仍須儘速處理，保持效率並持續精進。
- (二)有關文山區隊廚餘回收一案，請廢棄物處理管理科協同木柵垃圾焚化廠提供該隊近2年每月廚餘回收量，並請資源循環管理科調查提供該隊近2年每月送交木柵資源回收站之回收物數量，以利釐清。
- (三)各區清潔隊第一線幹部(隊長、分隊長)及局內各單位主管若發現同仁業務有執行困難之情形，應積極查證事實、了解原因，並鼓勵同仁多向長官反映，以利內部反省檢討。
- (四)有關本市廢棄車輛查報現況分析一案，請稽查大隊偕同各區清潔隊統計現有廢車回收地點總數及調查其運作現況，並簽報分析結果。

## 二、報告事項：

- (一)綜合企劃科：歷次局務會議列管事項執行情形。  
主席裁示：洽悉。
- (二)綜合企劃科：市長室列管事項執行情形。  
主席裁示：
  1. 洽悉。
  2. 請各單位針對各案列管事項賡續辦理。
- (三)環境清潔管理科：本局各區清潔隊廁所或淋浴間等基本辦公設備損壞待修繕之調查與進度報告。  
主席裁示：
  1. 洽悉。

2. 請環境清潔管理科掌握各區(分)隊基礎辦公設備每月修繕進度及預定期程，並確實管制執行績效。

(四)環境清潔管理科：110年度溝渠清疏成效報告。

主席裁示：

1. 洽悉。
2. 有關本局110年溝渠清疏成效，請環境清潔管理科依據溝渠一、二隊對於「溝渠清疏管理系統」之反映問題及使用建議，於1個月內改善完畢，並將處理情形提報下次局務會議。

(五)廢棄物處理管理科：本市清潔隊垃圾收受量分析。

1. 洽悉。
2. 有關本市代清潔業者(小蜜蜂)管理一案，請廢棄物處理管理科偕同環境清潔管理科擬訂相關管理規範，並於簽奉核可後，送各區清潔隊幹部宣達並落實執行。

(六)廢棄物處理管理科：本局主辦之公共工程執行進度暨本局清潔隊參建新建工程進度。

主席裁示：洽悉。

二、臨時動議：無

散會：上午11時00分。